

屬於這個定義的人士必須：

- (a) 獲**保險業監督**授權；或
- (b) 成爲**保險業監督**認可的一個**保險經紀團體**的會員。

6.2.3a 保險業監督指明的最低限度規定

必須符合以下**五項**最低要求(亦見 **6.2.3d**)：

- (a) 資格及經驗；
- (b) 股本及淨資產；
- (c) 專業賠償保險；
- (d) 備存獨立客戶帳目；
- (e) 備存妥善的簿冊及帳目。

除了以上的要求外，**保險經紀**申請人必須是適當人選，而**申請人**所屬的**保險經紀團體**，必須設有足夠嚴格的規則及規例，以確保其會員爲適當人選。

註： 1 由**保險業監督**發出指引以協助有關人士遵守該條例的要求。若未能遵守這些指引，可能導致個人或**保險經紀團體**不獲授權／認可，或甚至喪失本身已獲授權／認可的資格。

2 在某些情況下，根據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，**保險產品**可能構成一種投資安排，所以必須先經**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**(證監會)授權，才可在香港向公眾提供該產品。

6.2.3b 保險經紀的授權

- (a) 申請人可以是獨資經營(個人)、合夥商行或有限公司。
- (b) 申請人必須符合所有要求，並達到**保險業監督**滿意的程度。
- (c) 申請人或其委派的一名行政總裁必須是**適當的人選**，並滿足其他各項**最低限度規定**。

6.2.3c 保險經紀團體的認可